

109 年度開源節流績優案例

辦理機關：臺南市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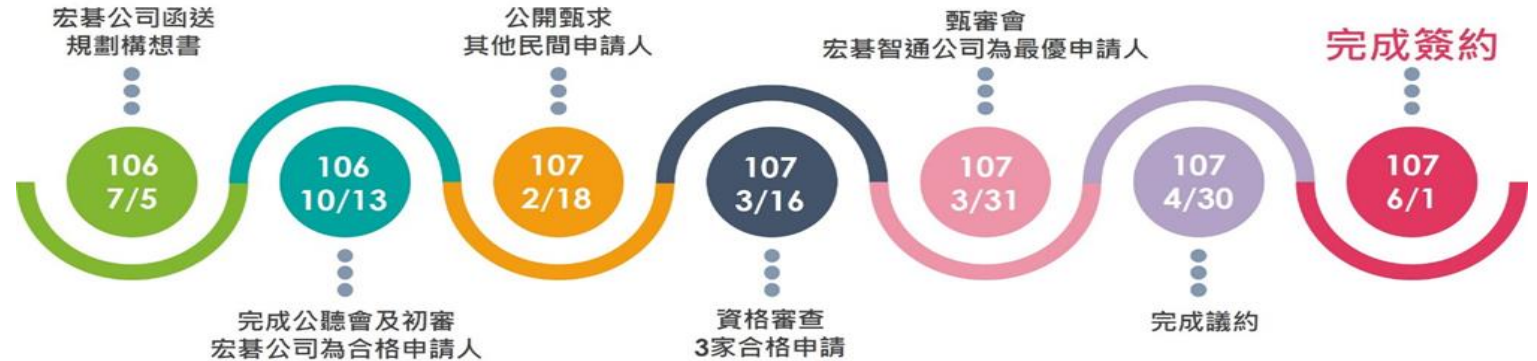
計畫名稱	臺南市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興建營運移轉案
辦理情形	<p>一、計畫緣起：</p> <p>為滿足本市停車需求並有效維持停車秩序，交通局持續增設路邊停車格位並擴大收費區域。惟囿於收費員人力不足、老化與遇缺不補原則，路邊停車格位未能落實收費管理之情形日益嚴重，加劇停車格位遭長期佔用(周轉率低)未能確實提供予有需求之民眾等問題。</p> <p>為解決本市收費員人力問題，並配合本市發展「智慧城市」政策目標，交通局致力推動「全方位智慧交通」，規劃導入智慧科技協助停車管理，期能減少開單人力達到停車收費自動化，同時提昇停車收費效率增加本市收益，並提高停車周轉率改善路邊長期佔用問題，讓有限的停車資源儘可能滿足民眾需求。</p> <p>二、規劃內容：</p> <p>在不影響本市既有收費員工作權為前提下，交通局考量道路條件、停車位使用率等環境因素，自本市中西區、東區、安平區篩選出共 2,000 席路邊停車格位，由民間機構出資建置智慧停車計費系統。本案規劃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四十六條及「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公共建設作業辦法」採民間自行規劃方式辦理，可引進民間資金與現代科技，並緊密結合本市智慧化施政目標，解決路邊停車問題，讓市民獲得智慧便利的停車服務。</p> <p>本案營運期間，履約廠商應按機關公告之收費路段、收費時段、收費費率等規定，運用其所建置之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協助機關進行開單作業，並應提供本市智慧服務，包含：提供民眾使用電子票證進行繳費，同時支援其他多元付費方式；設置影像資料庫保存影像資料，提供機關隨時透過網路調閱；提供停車格位即時使用狀態資訊，匯入機關指定資料庫，供機關發布即時</p>

剩餘格位資訊供民眾參考。

本案依廠商營運績效支付「委辦服務費用」：停車格使用率 40% (含) 以下，以每格每小時 12 元計算；停車格使用率 40% 以上至 70% (含)，以每格每小時 9.8 元計算；停車格使用率 70% 以上至 100% (含)，以每格每小時 7 元計算；停車格使用率 100% 以上，以每格每小時 6 元計算。履約廠商負擔全部建置與營運費用，另民眾如未利用履約廠商之智慧計費系統辦理繳費所衍生之代收費用或其他費用 (包括但不限於超商手續費)，也均由履約廠商負擔。除確保履約廠商財務可行性得以持續營運外，亦降低市府人工開單成本，提升本市整體開單收入。

三、辦理進度：(請說明辦理歷年辦理情形、遭遇困難及解決方式、目前進度等)

交通局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相關規定，辦理初審與甄審等作業，於 107 年 6 月 1 日，與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臺南市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興建營運移轉案」契約簽訂，特許年期 20 年，規劃 109 年 5 月底前完成 2,000 席智慧設備建置與正式營運。



「臺南市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興建營運移轉案」前置作業期程



簽約記者會



市長視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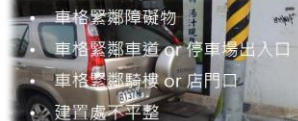


第一階段正式上線記者會

本案採分區建置分期上線，第一階段 422 席，於 108 年 4 月 8 日正式上線，後續分別於 108 年 11 月 4 日、109 年 3 月 1 日、109 年 6 月 1 日完成 483 席、508 席、587 席，總計 2,000 席路邊智慧停車格位上線營運。期間面臨問題諸如：管線施工工法、台電供電設計與期程、有線網路設計與期程、跨單位用地協調(成功大學、國有財產署、台南監理站等)，交通局藉由數次跨單位協商會議與數十次現場會勘，取得各單位的配合協助，完成工法認可、各項管線期程配合、用地無償撥用簽約等作業，讓本案如期完成建置與營運，儘早提供民眾智慧便利之優質停車服務。

建置地點選定條件：
人行道、用地取得

➢ 設置困難排除



施工工法及電信：
跨機關協調

➢ 網路 (有線為主、無線為輔)

以盡量不開挖路面為原則，過路口則利用設置無線AP對接，確保網路傳輸品質

➢ 淺挖施工法 (與工務局協調)

府內跨局處溝通，以淺挖取代深挖，減少道路挖掘造成之影響

➢ 電力 (與台電協調)

簽約後永續經營發展，需要政府及民間廠商共同努力



第一次施工前管線協調會議

本案共計完成東區 1,127 席、安平區 791 席、中西區 66 席以及永康區 16 席，總計 2,000 席路邊智慧停車格位建置，最後一期(第四期)業於 109 年 6 月 1 日正式上線營運。駕駛人可使用悠遊卡、一卡通、行動支付、第三方支付、信用卡扣款等其他多元支付方式，簡易快速完成停車付費。智慧停車計費柱透過網路，將即時停車格位資訊傳送至 APP，讓駕駛人提前知悉目的地周邊停車格位空餘資訊，降低車輛在市區道路繞駛造成之交通擁擠情形。



本市東區林森路建置成果



交通局網站 繳費操作示範



多元支付 停車繳費更便利

實際績效

一、預期效益

(一) 量化效益：

預計每年可增加本市目前因「收費員人力不足」致未能確實收費之 2,000 席汽車格位之市庫收益約 8,064 萬元(預估每年開單總時數約 4,032,000 小時，每小時停車費用 20 元)。

本案預計節省之財政支出：智慧設備建置成本 2 億 9,200 萬元，第 10 年設備重置成本 2 億 7,840 萬元，20 年總營運成本 2 億 3,240 萬元，20 年設備維護成本 1 億 9,940 萬元。

(二) 非量化效益：

1. 本案智慧停車計費柱使用土地租金：預計每年 4 萬元。
2. 本案設置「臺南營運管理中心」，預計創造 31 個就業機會。
3. 本案預計提高平均車位周轉率 10%，平均車位使用率提高 20%，平均收益提高 20%。

4. 提供「即時路邊停車格位資訊」。

5. 提供多元繳費管道(悠遊卡、一卡通、信用卡扣款、超商繳費)。

二、實際效益

(一)量化效益：

108年4月至108年10月，422席正式上線營運204日，增加市庫收益約996萬元；108年12月至109年2月，905席正式上線營運112日，增加市庫收益約1,323萬元；109年3月至109年4月，1413席正式上線營運60日，增加市庫收益約968萬元；總計增加市庫收益約3,287萬元。

(二)非量化效益：

1. 109年度智慧停車計費柱使用土地租金：3萬3,835元。

2. 本案設置「臺南營運管理中心」，創造20個在地就業機會與11個遠端就業機會。

3. 已提高平均車位周轉率12.91%，平均車位使用率提高40.73%，平均收益提高43.32%。

4. 提供「即時路邊停車格位資訊」，於交通局臺南好停APP、停車大聲公APP供民眾查詢使用。

5. 提供多元繳費管道(悠遊卡、一卡通、信用卡扣款、超商繳費、行動支付、第三方支付)。

6. 率全國之先引入全國首創「智慧停車計費系統」並大規模運用，同時結合其他科專計畫引入地磁偵測系統，目前本市收費停車格智慧化比例已達62.5%，高居全國之冠。